

栾树花, 栾树果

戴梦醒

或许,你见过栾树吗?
每到夏季,栾树就会开出细小明黄的花朵,名为栾花。到了秋季,它的果子会慢慢成熟,由最初的淡青色渐变为粉红、深红,像小灯笼一样燃烧在枝头,随风晃悠悠。所以大家常说的秋日栾花,实则是栾树的果实。

我喜爱栾树的果实,结在树的最高处,远远便能望见这一树的秋。若是赶上阳光好的日子,空气满是温暖的味道,迎着日光到小公园去,草地上会有许多被风吹落的栾树果,风起时哗哗作响。将它捡起来,指尖轻轻碾过蝉翼般的外衣,就能听到酥酥脆脆的声音,像是踩在落叶满地的小路上,很是治愈。
撕开三叶薄薄的外皮,内里会有一颗小黑种子,我可不是为了种植才去捡它,这小果实呀,可是有许多好玩之处呢!

我曾积攒许多大小相似的小黑种子,用钻孔机穿上小孔,再用打磨机加工一下,涂上油脂盘一盘,串上绳子,便是一个手串啦!当然,还有一稚气用处,便是留着它,待到冬日落雪时,可以用它作雪人的眼睛。虽小了些,却在圆润晶莹,很像小动物的眼珠子。

若是运气好,碰上公园修剪树枝,能讨些栾树枝丫回去是最令人激动的!将它插在陶罐里,或是只摘取果实,将它们摆成一个心形,做成装饰画挂在墙上。也可以摘取小枝的栾树果,与南天竹的果子绑在一起,就是一束秋意了。

不过近日我又爱上用栾树果做风铃了。先折几根细枝条,把它们团成圆形,用细线固定,再用胶水粘上干花、松果装饰一下,这样风铃的顶盘就做好了。而后用细线把栾树果串起来,每串一个果实,紧挨着便串一颗种子,用来固定它的位置,隔一段距离继续反复串下去,如此制作五六根。串好的风铃线最好长短不一,就会错落有致,显得俏皮些。再把它们和顶盘连接到一起,一串栾树风铃便做好了。

将风铃挂在院子的树梢上,便可以静静等待了。蓝的天,绿的叶,褐的枝,红的果,待风乍起,风铃便会随之飘动,像是古典的水袖,轻柔雅致,轻轻荡进我的心扉。

谁说秋日只有寂寥呢?秋别有一番风味,它仿佛是偏爱栾树的。

青海湖小记

陈玉栖

为了看青海湖,我们来到了海拔3000多米的的地方。随着海拔升高,好多事情需要慢下来。慢慢地走,慢慢地欣赏,慢慢地品味。行动变慢了,脑子好像也转得慢了些。幸运的是,青海湖的美丽像我们从北京带来的密封包装袋一样膨胀着,满满的,鼓鼓的,充盈着这片天地。

我爱青海湖的广阔。湖面宽阔,波澜不惊,天空和湖面衔接得那么自然。那片青色把人紧紧包裹着,湖面像天空的倒影,天空像立起的湖面,要不是天上变幻的云朵,就真的是湖天一色、难分难辨了。湖岸平坦,绿草茵茵,一圈小丘平地舒展开,微微隆起来,就像妈妈张开的怀抱,养育着成群的羊儿、马儿,还有健壮的牦牛。一切那么静谧,那么温暖,那么安然,让人忍不住想自由地歌唱。

我爱青海湖的绚丽。青色的湖面上翻滚着云朵,白色的、灰色的、黑色的,又或被阳光镶了金边,无时无刻不在变化着。白色的海鸥,还有那些花色的、黑色的水鸟,用灵动的身影渲染着湖水的宁静。岸边绿色的地毯上,雪白的羊群,黑色的牦牛,枣红色的骏马,搭配着一片片金黄色的油菜花,还有几块浅紫色叫不上名字的花田,构成了一幅生动的水彩画。试问,还有什么能美过大自然的杰作呢?

我爱青海湖的多变。初秋时节,夜里气温降低,下了一层薄薄的雪。早起凭栏远眺,可爱的小山丘戴上了漂亮的白毡帽。小雨点随着天上的云朵飘来飘去,随时都有可能来一阵儿。不光是雨,我们一天内遇上了两场说来就来的小冰雹,躲也躲不及,细碎地打在身上。这瞬息万变的天气,像极了海洋性气候。水是生命之源,想来都是那湖水,给这里带来了无尽的灵气。

当高原反应轻微发作的时候,我才意识到这是在青藏高原。是的,就是在这样一个地方,有一湾那么美的水,她湿润的、咸咸的,像阅尽世态炎凉的眼泪。她风光旖旎、温和宁静,像诗、像画、像妈妈,孕育着一方生灵,谱写着生命的华章。

她,就是青海湖。

飞雁滩掠影

鲁北

飞雁滩在刁口。
刁口是一个乡,在山东省利津县。利津县地处黄河入海口。

飞雁滩,有着一望无际的海滩。这里有十万亩芦苇荡,二十万亩柽柳林,二十万亩近海滩涂。
似乎全世界的候鸟都在这里安家。柽柳枝条细柔,姿态婆娑,开花如红萝。春天,红枝披挂翠叶。初夏,粉红的花絮,鲜艳的枝条,风情万种。金秋时节,大片大片的柽柳,把整个大地点缀得五颜六色。进入冬季,直立傲然,与风雪抗争。

油井一座挨着一座。轰鸣的马达声,日夜不息。一台台抽油机不停地旋转,叩谢大地母亲的恩情。

黄河口盛产芦苇。灌溉沟渠旁、河堤沼泽地,黄河入海处,到处都是。春风吹来,芦苇吐绿,片片滴翠。进入深秋,芦花飞舞,像轻盈的白雪随风飘舞。
黄须菜是飞雁滩上的一大景观。它生于春天,成于夏季。到了秋天,在黄河入海口的海天交汇处,大片大片的黄须菜逐渐褪去绿衣,裹上红装,化身为一簇簇浪漫、梦幻的“红地毯”——这是飞雁滩独特的湿地自然景观之一。一片片苍茫、雄浑的“红地毯”,从眼前一直蔓延到天边,极目远望,像火海、似朝霞,分外迷人。

飞雁滩是鸟的天堂。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,使飞雁滩成为鸟类迁徙的重要中转站、越冬地和繁殖地。金雕、天鹅、丹顶鹤……连同栖息地构成了独具特色的动态景观。

这里也是野兔、黄鼬、獾等动物的世界。你置身于飞雁滩,时不时地会看到一只只机敏的野兔,立起前爪,竖立耳朵,似乎与你这远来的客人打个招呼。当你走近它,它便纵身一跃,已经不知道去了哪片草地。

置身于大自然的怀抱,诗意而唯美。这飞雁滩,一定会让你怦然心动,流连忘返。有空你便来吧。飞雁滩在黄河入海的地方,等着你。

那一碗麻油拌饭

彭生茂

我对芝麻的印象很深。那时母亲还很年轻,她和村里的妇女们在生产队的芝麻地里拔麻杆,我则与小伙伴们在附近玩耍。每个孩子的身上几乎都沾满了泥水,因为芝麻地挨着沟渠和稻田,青蛙等小动物出入其间。

生产队收了芝麻,每家经常会分到一些麻油。那是在乡下的榨油坊里榨的油,装在一个透明的盐水瓶子里,别提有多诱人了。有几回晚上少了菜,母亲就拿麻油拌饭给我们吃。香气扑鼻的麻油,就像清寒岁月的润滑剂,让我们度过了一个个锈迹斑斑的艰难日子,也让我们饥谨的童年多了一份美好回忆。

我对整个80年代记忆犹新。那时我突然多了一份使命——闲暇之时领着视力不济的爷爷出门赶集或走亲戚。我们经常穿越禾山街去江对岸的姑妈家,因此我对这条街道非常熟悉。早先禾山是个乡名,与我们枫港乡相邻,为半丘陵地带,墙上、树上、电线杆上到处沾满了红褐色的泥巴。我喜欢禾山街古朴而浓郁的香气——沿街的面粉厂、制糖厂、榨油厂所释放的气味令人沉醉。我尤其喜欢那种从作坊飘出来的油香,它让我疲惫的身心顿时轻松起来。事实上,禾山街还住着我的一个堂姑,长辈们都喊她宝香。每次路过禾山,我和爷爷总要到堂姑家歇脚,并吃上一顿饭。我喜欢吃拌有麻油

的挂面,那是堂姑犒劳她叔侄的一道精美的吃食,多数时候她还会在面碗里卧上一个煎鸡蛋。煎蛋黄澄澄的,比面条还诱人,大人们常常拿它就烧酒吃。

吃完饭的我和爷爷,告别堂姑一家便上路了。沿途的芝麻地开满花朵,散发着淡淡的清香,蜜蜂嗡嗡地从眼前飞过,像一个忙碌的信使。数月之后,芝麻成熟了,在烈日下张着嘴,空气中隐约传出噼里啪啦的爆裂声。此刻我领着爷爷经过,免不了要停下来,摘下一个芝麻的果壳倒入口中,贪婪地品味着那香脆。那味道好极了,咀嚼的时候,似有一股油脂在嘴里流动。

“你摘了人家的芝麻吃吧?”爷爷听出了身前的动静。

“只摘了一个。”我吐了吐舌头。遂将另一个芝麻壳藏入口袋,像揣着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。

爷爷在我读小学四年级的时候便过世了。那时正值芝麻等旱地作物成熟的季节。山野浩荡,一个草芥般的生命从此熄灭。大风淹没了他的呼吸。是的,那是一粒生命的微光,它或将继续在尘世间照亮真理和未卜的事物。

后来我到数里外的初中就读,需要住校。那时的日子苦极了,营养不良的现实窘境时刻侵袭着我们单薄的身躯。由于经常吃咸菜的缘故,我们的嘴角溃烂了,舌头失去灵敏度,发育期的身子也日渐消瘦。但我们却往往无计可施。

星期天的下午,我们又要从家里拎着菜

罐子去学校了。两个菜罐子,一个装咸菜,一个装新鲜菜,它们代表着五天多的菜量。而新鲜菜仅能吃一两顿,其余的时间几乎都在吃咸菜。咸菜以柚子皮、萝卜干居多。这个时候,家里大人总要从橱柜里拿出平时舍不得吃的麻油,拧开我的咸菜罐子,往里面倒上一些。有了麻油浸润的柚子皮,味道几乎翻了一倍。这是多数人喜欢的一种吃法。

有时家里还会专门找个瓶子给我灌点麻油带到学校去,用来拌饭吃。浇点麻油在饭里,吃起来特别香,即使没有菜也能干一碗饭。生活如此拮据而恬淡,有难以陈述之痛,却也有清风拂面般的曼妙和惬意。一晃三十年过去了,我的味觉中还存留着麻油清香的滋味。

我家有个亲戚在作坊帮人榨油,是个三四十岁的黑脸汉子,都叫他大旺。他憨厚老实,夫妇俩育有两个女儿。或许是因为贫穷的缘故,一个漆黑的夜晚,大旺的妻子跑了,留下两个年幼的女儿在屋里哭闹,常常喊着要妈妈,路过的人无不感叹唏嘘。大旺没有出门去找妻子,一个人的时候除了喝酒,就是躲在榨油坊没日没夜地干活。他常常光着上身,推动着粗壮的榨木撞击榨头,一丝丝晶亮的麻油,汩汩流入过滤的盛具。作坊建在信江边上,晚上起了风,挂在柱子上的马灯像铃铛一样摇晃着。人们有时会听见大旺在作坊里嚎哭,但哭着哭着就没有了声息。灯笼将他模糊的身影投影在破败的石壁之上。

大旺时常会拿些麻油或糍饼来我家。



竹篱茅舍出青黄。走进浙江嘉善姚庄镇沉香村,千亩沉香荡橘林掩映着这里的幸福生活。生产美、生态美、生活美,美丽经济守护共同富裕的底色。
图为近日一个小女孩在姚庄镇的果园里采摘橘子。 本报记者 王伟伟 摄

橘子红了

母亲在冬天

高学升

母亲从前喜欢村里人的说法,称自己是“苦庄稼的人”。几十年前的农村,到了冬天,没有多少庄稼活,应该到了休闲的时间,但她总也闲不住。

那时候冬天风雪多,天气寒冷。为了做好过冬准备,母亲到处打柴草。她弯着腰,背着粪箕,拿着镰刀和竹耙。她到沟埂上去割茅草,有时手会被茅草刺破;她在路上用竹耙“耙”取别人丢落的杂草,有时差点被坑坑洼洼绊倒;她去林地里收集枯枝败叶,有时头发上会落上鸟粪。

看着家门前的柴草垛长大,像一座高高的小山包,母亲会欣慰地笑。在冬天的早晨,她会把全家人的衣服和鞋子放到炉膛的火焰上烤热。

为了给土地积攒“营养品”,母亲卷起裤脚站在池塘里挖淤泥。淤泥经过一个冬天的晾晒,越冬后会作为肥料施放到田地里。

母亲还会独自一人在院子里挖地窖。地窖完工,她会动手将菜园里收获的白菜和萝卜窖藏起来。

母亲开始清洗家中的几口大缸,一筐一筐将白菜又运到家门前的水塘边清洗。白菜清洗干净,等到水分晾干,她就分类处置。把白菜一棵一棵直接放到缸里,一层一层下盐

飞船

周启垠

一滴微小的声音让我的心澎湃
我要到更高更远的地方
用更强的动力

这是旅行的开始
是人类征服太空,征服云朵的开始
现在,我已经出发

我看见了你的身影
融入大气当中
融入宇宙当中
那么多的星辰
那么多的斑斑点点
伟大的万物,此时此刻
上下翻滾地交错在一起

围着这天和地
这天和更远的天
是庞大的澎湃
别着急,回头看
你再看那浩瀚星河
太阳不过是穿行的一个点

红薯情缘

厉守龙

又到了街头烤红薯飘香之时,让我回忆起许多关于红薯的往事。

20世纪60年代初,我们举家从杭州迁回东阳老家。因是白手起家,前后邻居不时拿红薯、毛芋等食物来接济我们。其时我读初中住校,周日在家总想吃上一点好的,不想早餐几乎都是“红薯熬汤”,即将四五块红薯切成片状,再放上适量的水烧干煮熟。吃中饭时,只见锅里不是饭粒少得可怜的红薯饭汤,就是红薯煮六谷羹,或是其它杂粮。点点油腥漂在上面,看着令人倒胃口,可又无可奈何。

那天,正当我为红薯的“难吃”发牢骚时,冷不丁父亲一巴掌扇过来。须知,我长这么大,父亲从来没有打过我。

在我的记忆中,父亲是一个非常识大体、讲原则的人,也是我从小心中的偶像。他是解放后的翌年入的党,只读过三年私塾的他,自学成才。在杭州当厂长、书记时,所作的报告全是他自己一手起草的。所以,对父亲的这记耳光,我不仅没有顶嘴,反倒深深自责。我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大错——对别人从牙缝里省下来的红薯,不但感激,反倒要嫌弃。我赶紧牵拉着火辣辣的脸庞,怯怯地说道:“爸,我错了,我再不会说这样的话了。”父亲紧锁的眉头舒展开了,给我讲起了许多做人的道理。

以后,我揣着家训,从读书到当知青再到当教师,都是一步一个脚印,不断砥砺前行。即使是退休后,我也没有停下来。我经常捐款、献爱心,尽自己所能给社区做点事情。父亲若是知道,想必也会感到欣慰。

一次结伴外出旅游,只觉一股熟稔的气息在陌生的城市里飘荡,走近了,才知是烤红薯,才知道红薯是可以悬空烤熟的。以烤红薯果腹,有一种别样的滋味。此后,我们家也会经常烤红薯吃,每次吃起来都感到幸福。

从厌红薯到爱红薯,我与红薯已经结下了不解之缘。